



宿迁公共资源交易

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分包名称： 泗洪县城市公交车采购项目分包2

分包编号： E3213010313201910202-1

采购人： 泗洪县金路桥客运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19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一、总 则	7
二、招标文件	8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3
五、无效标、废标、串通投标认定条款	13
六、开标、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15
七、中标及合同签订	18
八、验收及付款	19
九、质疑与投诉	20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22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25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	32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0
封面	41
目录	42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43
二、投标人资质	44
三、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45
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46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7
六、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48
七、投标函	49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0
九、开标一览表	51
十、明细报价表	52
十一、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5
十二、响应偏离表	57
十三、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58
十四、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59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60
十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61
十七、项目组人员	62
十八、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64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投标人：

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泗洪县金路桥客运有限公司委托，就泗洪县城市公交车采购项目分包2进行网上公开招标，欢迎合格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一) 项目名称：泗洪县城市公交车采购项目分包2

(二) 项目编号：E3213010313201910202

(三) 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分包1：最高限价4000万元，高于此限价作废标处理。

分包2：最高限价1900万元，高于此限价作废标处理。

(四) 主要内容：拟采购一批城市公交车，即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分包1（车辆长10.5米，50辆）；分包2（车辆长12米，20辆）。详细需求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证明文件（“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2018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3、2019年3月以来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指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自公开招标文件发出之日起计算）在经营

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客车制造厂商或经销商资格；

7、投标商提供工信部投标产品公告和推广目录（网络截图）

（二）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公告“四、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次项目实行电子招标投标。

三、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 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细则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内容。

四、投标人信用信息

（一）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江苏政府采购网（www.ccgp-jiangsu.gov.cn）。

（二）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三）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由采购人在资格审查现场查询信用信息，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网页截屏应当留有（或注明）查询时点的网页地址和网络时间标记。信用查询记录（网页截屏和《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情况说明》）由采购人授权的经办人签字确认。

（四）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五、招标文件获取

（一）招标文件提供时间：2019年11月01日8:30至2019年11月08日17:30。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提供的时间内，使用 CA 锁通过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ggzy.sqzfwf.gov.cn/>）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系统从“采购文件获取”栏目中，找到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可通过电子服务平台打印“采购文件获取的回执”。每套每包人民币 200 元整，使用网上银行购买，售后不退。

（二）供应商网上获取招标文件需申领 CA 锁，可登录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CA 及电子签章在线办理系统（<http://ca.sqsoft.net/>）进行在线办理，咨询电话：0527-84396015，因供应商未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本项目共分 2 个包。供应商参与多个包投标的，应按包分别获取招标文件。

供应商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导致无法投标的，后果自负（其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六、投标文件接收及开标

（一）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9 年 11 月 21 日 09:30

（二）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宿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逾期完成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三）本项目采用：

现场开标。/

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ggzy.sqzfwf.gov.cn/>）的投标人业务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代理机构：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康

联系电话：13852426006 18262853445

传真电话：/

联系地址：泗洪县利达广场西南角

邮政编码：223900

采购人：泗洪县金路桥客运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泽宇

联系电话：13815763333

财政部门监督电话：0527-88359233

八、本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采购公告发布媒体：宿迁市政府采购网、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江苏省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九、以上邀请函内容如有变动，将在相关媒体上另行通知。

泗洪县金路桥客运有限公司

江苏中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31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及要求
1	特别说明	本招标文件中“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是指：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分包 1：800000 元整； 分包 2：380000 元整</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帐支票（同城）电汇（异地）网上银行支付等方式（现金除外）提交。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转到保证金专用账户。</p> <p>户名：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行：江苏泗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p> <p>账号：由系统随机生成，各投标人的每个分包均不同，请各投标人登录宿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业务系统，点击“投标保证金账号获取”模块中对应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分包查询、使用。</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投标保证金缴纳、验证及退付，详见投标人须知第 13 条。2、投标保证金缴退查询电话：0527-89889051。3、各投标人，在获取保证金帐号时选择农商行，不要获取江苏银行帐号。4、友情提醒：各供应商在办理 CA 锁所填报的账户务必与缴纳投标保证金时的账户保持一致，否则由此造成无法参加投标，责任后果自负。如果账户不一致，即使持有保证金已经缴纳的相关证明，代理机构及交易中心也不予认可。5、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中标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需补齐。
3	投标有效期	60 日（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4	投标文件份数	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5	开标	按投标邀请函“投标文件接收及开标”中打勾项进行开标。

6	网上投标文件解密	解密人员：招标人和投标人共同解密
7	评标办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办法和标准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8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应提供4份与网上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投标文件（含链接的所有扫描件）。
9	代理费收取	中标单位向代理单位交纳代理服务费：10000元
10	其他	<p>1、投标人可自行安排对项目实施现场进行详细的踏勘，若因未踏勘或未详细踏勘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招标人发出的所有通知、答疑、澄清等文件均通过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http://ggzy.sqzfw.gov.cn/)”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视为所有投标人已经收到，投标人应注意登录查看，否则，造成对投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3、质疑受理机构：泗洪县金路桥客运有限公司，电话：13815763333。</p> <p>4、投诉受理单位：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法规和监督检查科：电话：0527-89886063</p> <p>5、履约担保的形式：（1）基本账户汇款（中标价的5%）；（2）履约保函（现金+保函形式的金额为中标价的10%）</p> <p>注：中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担保采用保函方式的，保函可采用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证担保、保险公司履约保证保险形式，（保函必须是由投标项目所在地或投标企业注册地银行、担保公司、保险公司开具，否则不予接受，有效期至少为项目合同期满，除银行外，其它办理履约担保业务的机构必须到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否则不予认可），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原件需递交至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采用现金+履约担保形式提交履约担保的，履约担保额度为合同总价的10%，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后不足部分用履约担保补齐。</p>

一、总 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合格的投标人

2.1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是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设备和相关服务，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等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2.2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第二条及须知前附表相关规定，且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2.3 合格的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招标投标法》、《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3、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6、相同品牌产品投标

6.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6.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且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

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资格审查及评分办法；

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8、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招标文件提供截止时间之前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予以答复，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更正公告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逾期未确认的，视同已收。

9.3 投标人应及时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澄清答疑文件（修改后招标文件），如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及时下载澄清和修改，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9.4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次招标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10.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0.3 中标后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要求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投标文件。

10.4 投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之处，应按要求加盖投标人数字证书的电子签章。其他需要盖章但未明确要求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可按要求加盖公章后上传材料电子件或直接加盖电子签章。

10.5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软件由投标人从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业务系统下载中心下载，并更新至最新版本。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 资格证明文件；

11.1.1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1.1.2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1.1.3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据；

11.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11.1.5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投标函；

11.3 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4 报价文件

11.4.1 开标一览表；

11.4.2 明细报价表。

11.5 技术文件

11.5.1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进度安排、设备使用维护及培训方案和验收方案等(格式自拟);

11.5.2 货物设备清单(以表格形式列明所投全部设备及配件清单)及主要货物详细技术资料(包括实物样图、使用手册、规格说明等)(格式自拟);

11.5.3 货物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11.5.4 投标人项目管理、技术及售后服务人员一览表;

11.5.5 质量保证及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管理体系、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本地化服务和质保期结束后相关承诺等)(格式自拟);

11.5.6 技术响应偏离表。

11.6 商务文件

11.6.1 投标人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提供业绩中标通知书、合同及验收资料;

11.6.2 其他商务文件。

11.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注:(1)投标文件构成资料为非中文时应提供中文译版;(2)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书证件等原件电子件的,投标人提供的电子件应是对证书证件等原件通过扫描、拍照等方式进行数字化的可被电子交易平台识别的数字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视其未提供。(3)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开标时携带了证书证明资料的原件,但电子投标文件中未包含相关资料电子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12、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使用经电子交易平台认可的电子商务认证授权机构(CA认证中心)颁发的数字证书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并认证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13、投标报价

13.1 报价为一次报价,于开标会议当场宣读。

13.2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

价内容包括：项目本身价格、完成本项目设备的安装、拆除、配件、辅材、运输、装卸、人工、损耗、售后服务、税费、代理服务费及货物交付使用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一切费用。

13.3 报价注意事项：

13.3.1 价格一律以人民币计算，以元为单位标准；

13.3.2 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一旦评标结束最终中标，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中标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14、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保证金由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管和代退。保函、担保、保险的受益人（被保险人）为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4.2 投标保证金提交

14.2.1 投标人采用网上银行、电子汇兑方式将保证金从基本存款账户提交至指定账户的，户名、开户行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账号：由系统随机生成，各投标人的每个分包均不同，请各投标人登录投标人业务管理系统，点击“投标保证金账号获取”栏目中对应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分包查询、使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本单位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上传至企业诚信库。以未经备案的账户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接受。开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到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根据到账记录开具已收取投标保证金单位情况列表。保证金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由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标。投标企业以个人、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从他人账户及投标人企业的其他账户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14.2.2 投标人采用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未按要求递交的或保函不符合要求的，由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标。

14.2.3 投标人采用经招标项目所在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公示的担保公司出具的保证担保，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未按要求递交的或担保不符合要求的，由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标。

14.2.4 投标人采用经招标项目所在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公示的保险公司出

具的保证保险，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未按要求递交的或保险不符合要求的，由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标。

14.3 投标保证金退还

14.3.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4.3.2 投标保证金通过网上银行、电子汇兑方式提交的，仅通过汇款渠道退还至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退付申请至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办理。以保函、担保、保险形式提交的，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手续。因供应商原因导致不能及时退付的，责任自负。

14.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4.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14.4.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4.4.3 投标人有招标文件规定的恶意串通投标情形的；

14.4.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放弃中标的；

14.4.5 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及时签订项目合同的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4.4.6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未经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4.4.7 其它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情况。

15、投标有效期

1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者修改其投标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6、投标文件的提交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对应的本次开标分包中，未及时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拒绝接收。

16.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6.3 网上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或重新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最终完成上传的为准。

16.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7、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7.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五、无效标、废标、串通投标认定条款

18、无效投标条款

- 18.1 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或未按规定提交资质证件的；
- 1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8.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18.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三次解密未成功的；
- 18.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8.6 投标文件出现重大偏离，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
- 18.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8.8 投标人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恶意串通投标情形的；
- 18.9 其它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取消的投标；
- 18.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9、废标条款

19.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20

条规定情形除外);

1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9.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9.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0、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处理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条款进行处理。

21、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条款

21.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1.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1.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1.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1.5 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2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22、恶意串通投标的情形

22.1 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2.2 评审活动开始前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22.3 供应商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22.4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5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22.6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22.7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22.8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2.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2.10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2.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2.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开标、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23、开标会议

23.1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代表视情况参与监管。

23.2 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主持。

23.3 开标时投标人应使用 CA 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 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23.3.1 **采用现场开标的项目**，投标人应携带 CA 证书到**开标地点**进行解密。投标人未按要求携带 CA 证书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现场三次解密不成功或解密成功后无法导入的，视为其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23.3.2 **采用不见面开标的项目**，投标人应登录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ggzy.sqzfw.gov.cn/>）的投标人业务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解密，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23.4 开标会议上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

采用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过程的相关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开标流程

24.1 现场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开标按分包顺序进行。

24.1.1 播放开标会议纪律；

24.1.2 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24.1.3 招标人、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24.1.4 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24.1.5 唱标；

24.1.6 开标会议结束。

24.2 不见面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开标按分包顺序进行。

24.2.1 公布开标会议纪律；

24.2.2 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24.2.3 招标人、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24.2.4 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24.2.5 网上公布投标报价；

24.2.6 开标会议结束。

25、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

26、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27、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客观、择优”为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这一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

28、评标程序

28.1 符合性检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标。所谓重大偏离是指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述设备质量、技术规格、数量、交货期和服务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对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28.2 澄清有关问题。

28.2.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或通过系统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ggzy.sqzfwf.gov.cn/>）的投标人业务系统向评标委员会进行澄清回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应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通过投标人业务系统实施的澄清、说明应加盖电子印章。

28.2.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4 比较。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

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比。

28.4.1 符合条件的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投标，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①参加投标的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评委评标时登录“小微企业名录”（网址 <http://xwqy.gsxt.gov.cn/>）进行核查。）

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折扣，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小企业划分标准；（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28.5 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

七、中标及合同签订

29、确定中标人

29.1 在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前，中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

29.2 采购人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2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结果在财政部门指定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招标采购单位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人应及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要求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投标文件。

30.3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未中标人可登录“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业务系统，查询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1、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31.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建议取消其中标资格，监管部门将对其依法处理。

32、履约保证金

32.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价的 5%计取；中标后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补齐。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中标人主要义务履行完毕止。

32.3 通过网上银行、电子汇兑方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完成后，中标人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报告、履约保证金收据到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还手续，履约保证金将退回至中标人法人账户中。银行保函、担保、保险在项目完成后自行失效。

八、验收及付款

33、验收

33.1 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必要时应聘请专业人员，并出具验收报告。

34、付款

34.1 中标人按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办理采购款支付手续。

九、质疑与投诉

35、质疑与投诉

3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具体起算时间见 35.2），**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超出采购机构代理范围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出。

35.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本项目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本项目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本项目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5.3 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方可对该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必备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
- (4)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5) 事实依据；
- (6) 必要的法律依据；
- (7) 提出质疑的日期；
- (8)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9)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代理人同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

托书。授权委托书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5.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认为质疑函不符合本规定的，一次性书面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质疑不成立。

35.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质疑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5.7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5.8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一、资格审查

资审人员按照下列指标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不参与评标。

资格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资质	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客车制造厂商或经销商资格；投标商提供工信部投标产品公告和推广目录（网络截图）
信用信息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1、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要求，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后投标人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后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综合评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2、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首先按照下列指标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不再参与评审。

符合性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组长对各评审专家的打分情况进行复核无误后汇总，形成评审报告。

评审因素		分数	评审标准
报价分	投标报价	35.00 分	以最低投标报价做为基准值；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5。（报价不含国补）
技术响应	技术参数响应	25.00 分	根据投标产品对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进行比较、评议，全部响应得 25 分，★部分为实质性要求，不接受负偏离；非★号部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电池	11.00 分	动力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电池仓与乘客仓完全隔离，并在电池仓体内壁加装防火隔热的气凝胶绝热毯，电池与乘客仓之间形成空间和热量隔离；电池的容量≥300-310 kWh，电池包能量密度≥135WH/kg；8 年质保期内免材料费、工时费，全部响应招标文件配置要求的得 8 分；电池容量 310 kWh 以内不得分，超过 310 kWh 每多出 1 kWh 得 0.1 分，最多得 3 分。防护等级：IP68（由具有国家资质的检验中心提供的检测报告）
	电机	4.00 分	永磁同步电机，功率 12 米 120KW，防护等级：IP68（由具有国家资质的检验中心提供的检测报告），得 4 分，投标人需上传（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电控系统	4.00 分	为减少高压控制系统后期使用中的故障点、降低后期维修保养成本，电控系统采用集成技术，集成 4 个控制器的（包括 DC/DC、助力转向控制器、高压配电柜、空压机控制器等），得 4 分。（标书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防护等级：IP68（由具有国家资质的检验中心提供的检测报告）
	车身防腐	2.00 分	采用铝合金车身或整车电泳，得 2 分；其余不得分。（标书内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车身工艺	2.00 分	骨架采用机器人焊接处理的，得 1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机器人设备采购合同或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附同类车型现场作业照片。） 整车采用机器人喷漆工艺的，得 1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机器人设备采购合同或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附同类车型现场作业照片。）
企业经营业绩、信誉	企业信誉	2.00 分	投标人获得纯电动客车关键技术研发专利的，每有 1 项得 0.2 分，最高得 2 分（需提供专利证书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
	信用报告	2.00 分	按照《宿迁市政府采购使用第三方信用报告管理

			办法（试行）》（宿财购【2015】12号）规定，按（企业第三方信用报告评价分值/100）*2，计算供应商实际得分。投标人需具有经宿迁市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综合性信用评估报告原件扫描件。
项目实施方案	管理体系认证	3.00分	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投标人需提供证书(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车辆供应方案	2.00分	有详细的车辆生产保障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质量保证方案、项目管理力量及技术人员配备情况，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高得 2 分；详细列明本项目车辆的供应时间和供应计划(在合同工期内车辆必须全部送到采购方指定的地点)。
其他	售后服务	5.00分	1、投标人能提供 24 小时服务响应并接到报修电话后能在 2 小时内赶到现场的得 2 分（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没有的不得分。 2、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常驻 1 名及以上专业售后维保人员驻泗洪的得 3 分（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没有的不得分。
	售后方案	3.00分	评委根据投标厂家提供售后服务措施：包括整车和“三电系统”质保（0.5）、伴随服务方案（0.5）、配件供应方案（0.5）、培训方案（0.5）、提供售后服务人员（0.5）、维修人员清单（0.5），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高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4、评标结果。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并形成评标报告。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 拟采购一批城市公交车，即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分包1（车辆长10.5米，50辆）；分包2（车辆长12米，20辆）。详细需求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技术响应。

(二) 招标内容：采购、使用、维保。

(三) 付款方式：中标后签合同同时付合同价的10%，车辆上牌后付合同价的30%，车辆上牌满一年后付合同价的40%，余款车辆上牌满两年无质量问题付清。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一) 工期：30日历天

(二) 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三) 质保期：1年

三、技术参数要求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序号	项目	配置要求
1	整车要求	车辆长度（mm）：11900—12200（符合国家相关部门 12 米级公告）
		载客人数：中门前采用 1+1 座位布置，中门后为 2×2 座位布置，座椅合理排布，载客 90 人以上。
		要求：车辆配置参数、技术要求必须与公告、新能源汽车推荐车型目录相关要求一致（提供证明材料）
		防腐工艺：整车阴极电泳、底盘高强度钢重防腐（整车保证 8 年以上无锈蚀）
2	驱动电机	国产优质永磁同步电机，具备制动能量回馈功能，防尘、防水，铝合金外壳，质保 8 年
		额定功率 120KW
		水冷方式
		防护等级：IP68（由具有国家资质的检验中心提供的检测报告）
3	动力电池	★电池系统电量≥300-310kWh（310 以上按评分标准加分），质保 8 年，8 年内衰减率不大于 20%，电池电芯与电池箱体（PACK）为同一生产企业。（建议品牌：宁德时代、亿纬锂能、比亚迪等磷酸铁锂电池）
		电池箱装配符合公安部消防监管部门要求的专用自动灭火装置，带有自备电源，保证车辆在整车断电的情况下能正常工作，质保 8 年。并随车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电池箱体防护等级：IP68（出具有国家资质的检验中心提供的检测报告）
		电池通过 GB/T31484、GB/T31485、GB/T31486、GB/T31467.3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行业标准，提供通过穿刺、挤压、跌落、过充、过放、过温安全试验验证报告。
		电池安装舱设置防碰撞保护装置，保护电池不因挤压发生变形影响安全。防碰撞保护装置的基本要求必须满足 GB/T18384.1 第 8 条的技术要求，发生碰撞时，动力电池、电池模块、电解液不能从车上甩出（出具有国家资质的检验中心提供的检测报告）。
		电池系统能量密度≥135Wh/Kg 以上
		锂电池应可拆卸
		电机、电池舱及后舱体装配灭火弹
4	电控系统	采用高集成度控制系统，尽量减少高压连接点，确保高压连接安全性与可靠性，质保 8 年
		水冷设计
		防护等级：IP68（出具有国家资质的检验中心提供的检测报告）
5	远程监控系统	★具备远程监控功能，能实时监控车辆位置、电池电压、电量等，并能够在后台发布报警信息（并给予使用单位客户端，用于对相关车辆后台管理）
底盘系统		
6	转向器	整体式转向器，电动液压助力转向系统，方向盘角度、高度可调
7	前桥	≥6.5T，（建议品牌：方盛、汉德、东风德纳等），加强型免维护轮毂（建议品牌：康迈、斯凯孚、盛龙等），质保 8 年
8	后桥	≥11.5T，（建议品牌：方盛、汉德、东风德纳等），精磨齿，加强型免维护轮毂（建议品牌：康迈、斯凯孚、盛龙等），质保 8 年
9	车架	★全承载
10	制动系统	采用双管路气制动，气路系统中有干燥冷却装置，装配自动排水系统，驻车制动器采用手控操纵储能弹簧制动器，作用于后轮。

		双碟式制动
		带 ABS 防抱死制动系统，采用可靠性好的品牌产品
		装配低压报警装置，报警声与其他报警声响有明显区分
		装配解除储能制动的外界气源快速接口，车辆无气抛锚时，能方便接进气源，解除储能制动。充气接口布置于车辆便于操作的位置，应能伸手触及。
		装配制动间隙自动调整臂。
11	轮胎	无内胎扁平子午胎，国内知名品牌。 每车配同型号备胎一只，备胎根据客户需求分期交付（按同样车型轮毂的 10%配置备用轮毂）。
12	底盘电气系统	24V、单线制、负极搭铁。
13	悬架系统	装配前、后横向稳定杆，液压减震器。 空气悬架，前后带横向稳定杆，确保方向不摆头。 悬架系统必须满足客车高峰运行时必要的承载符合需求，要保证底盘悬挂系统无异响。保证车辆前轮定位准确，无摆头和吃胎现象，并且制动可靠。
14	集中润滑	装配底盘自动润滑系统，（建议品牌：奥特、凯龙、凯绅等。）
15	车载空压机	采用新能源无油空压机（国内一线品牌）打气智能控制。空气压缩机与干燥器的连接管在靠近空气压缩机处用中间层含钢丝的高压软管连接。空气压缩机的出气管和其他线束隔开 20mm 以上的距离。质保 8 年
16	电气线束	整车电线束采用优质品牌车辆专用耐高温辐射阻燃导线（>125℃）插件使用进口 AMP 防水插件。电线束固定牢固，走向与安装规范，中间不得拼接。 隐蔽部位电线束加装阻燃绝缘套管并可靠固定。线束长度留有一定的余量。 电线束做阻燃和防磨损处理，与气管分列敷设。与高温、旋转部件保持安全距离或作重点防护。穿越洞孔时加装可靠的绝缘防磨损护套。 电器接头牢固并有绝缘护套。 采用知名品牌 CAN 总线，含仪表和控制模块，大尺寸、中文彩色屏幕显示。 电器线路预留部分备用线路或接线柱，并且接线柱或接插件前端装有保险装置，以备增加用电器的需求。
17	拖车钩与支车点	车辆纵梁前部适当位置配拖车钩，拖车钩必须使用方便，拖车时不得碰触到车辆保险杠及前围 纵梁前部区域的各类管路、线束的布置应充分考虑拖车时的运动干涉。 在前、后桥附近底部空间，应根据车架结构特点设置承重梁，在车身左右两侧设有多个支车点，并设支车点标志。
18	蓄电池	采用一流品牌免维护型蓄电池（建议品牌：骆驼、江森、风帆等）蓄电池 100Ah*2 免维护，正极柱加装 200A 熔断丝。采用抽拉式蓄电池架，全密封轴承，推拉轻便，锁止可靠，以便检查和更换蓄电池。蓄电池舱应与车厢隔开，并通风良好。电池承托上部附加玻璃钢箱，并开设导流槽，以便将溢流出的水或电解液直接引出车外，防止车身被电解液腐蚀。控制电源总闸侧围处，采用大门套小门形式，总闸能从电池箱小门开关。 蓄电池仓内电器件和线束固定牢固，排列整齐，安全可靠。
车身、内饰部分		
19	车身造型	车身造型美观大方，采用方基调、小圆角，适应现代城市

20	车身涂装	车身油漆采用绿色环保汽车专用金属漆，漆色图案按买方要求配色喷涂，厂家提供多套涂装设计图案（含门边标识、监督电话、监督单位等），供买方选择。
21	车身结构与型材	采用优质客车型钢材料车身，骨架整体强度满足公交客车运行寿命及高峰最大荷载的要求。
		车身蒙皮应做防腐、防锈蚀处理，蒙皮内侧应有隔热减振措施。裙门要有足够刚度防变形，裙门锁可靠、耐用、开关方便。
		乘客可触及的车身内外部件、构件不应有尖角和锐边。车身外导水槽等不应有尖角和锐边。
		车身内顶和侧围整体采用聚氨酯发泡进行隔热降噪处理，所有隔热降噪填充材料符合安全、环保、阻燃、无异味的要求。
		整车安装流水槽
22	踏步	整车采用二级踏步结构
23	风道	装配全景铝合金风道（LED灯），质保8年。
24	车内照明	LED灯，前后门设台阶灯。车厢灯控制为二档，分段控制驾驶区、车厢区灯光，夜间开灯时，前档玻璃不能产生眩目光，保证安全。
25	电源总开关	安装整车手闸电源总开关，可实现全车断电，安装位置应便于驾驶员操作。不切断卫星定位系统电源
26	前围	前挡风玻璃采用全景夹胶安全玻璃，粘贴式安装，LED显示屏（24点阵，12字）（建议品牌：杭州五湖、杭州华慧、郑州天迈等）
		前后围采用玻璃钢或钢板冲压成型件结构
		司机前挡玻璃及侧窗安装下拉自锁式遮阳帘，具有阻燃性
		前围设有翻开式检修门，开启锁止方便可靠
27	后围	后挡风玻璃采用整体式钢化安全玻璃，玻璃粘贴式安装
		后风窗玻璃与后LED（24点阵，9字）路牌配合良好，并便于拆装。（建议品牌：杭州五湖、杭州华慧、郑州天迈等）
		后围大开门，开启锁止方便可靠。
28	侧围	整车侧窗安装涤纶垂条窗帘带搭扣，颜色与内饰整体协调
		侧窗玻璃采用内藏式推拉窗
		右侧前门后第一块玻璃下方安装LED（24点阵，7字）侧路牌，侧路牌安装要方便维修。（建议品牌：杭州五湖、杭州华慧、郑州天迈等）
29	座椅	乘客座椅：阻燃座椅，数量与排布按公告目录标准配置，设4个爱心专座，颜色区分其它座椅，固定标识。座椅间距应符合国家标准。有一席座椅下安装工具箱
		驾驶员座椅采用高靠背气囊减震可调座椅，座椅舒适、耐用、六向可调，配三点式安全带，座位上方带电扇，驾驶区域设安全全包围防护隔离设施（符合最新标准）。
30	车门	车身右侧设前双、后双电控气动乘客门（建议品牌：盛龙、军越、迈捷等），带防夹功能，采用铝合金框架结构，门玻璃为钢化玻璃，前后门均装防撞条，车门有锁。质保8年
		采用优质门胶条，门胶条与门框边固定牢固
		“紧急开门应急阀”内2外1，前车门内“紧急开门应急阀”装在驾驶区，后车门内“紧急开门应急阀”装在门泵箱外，车厢外后车门处加装“紧急开门应急阀”。“紧急开门应急阀”应设明显使用标识，满足GB13094的要求，在紧急情况下，当车辆静止时，乘客门无论是否有动力供应，都应能通过“紧急开门应急阀”从车内、外打开，即使车外将门锁住时，仍能从车内开启车门。
		前后乘客门踏步区域设禁止站立字样，颜色明显
		中门两根直立扶手上各装一只下客门铃按钮

31	公交标识	上客门、下客门、安全窗等标识按《城市公共交通标志》标准制作
32	地板	地板上铺防滑、阻燃、耐磨且与车厢内饰协调的石英地板革，应平整无明显凸起。地板、地板革和胶体应使用环保材料，无异味。质保 8 年
		地板与车辆底架连接紧固，地板各连接缝处应填补密封材料，不得脱胶、开裂、起泡
		地板下支撑条要牢固，防止地板在大负荷时变形下沉。
		前后乘客门踏步区域采用黄色踏步专用地板革，设站立禁区字样。 设有检修口和盖板，方便维修。
33	雨刮器	对刮式带洗涤剂，括刷面积满足驾驶员视野要求。安装位置便于维修
34	内饰	阻燃环保材料，成型内饰。颜色与整个车厢环境相协调。
35	驾驶室仪表台	整体式仪表台，应装配行车记录仪、电子报站器、车载监控等设备，并预留装配 GPS 车载机和 IC 卡车载机位置与支架及线束（从扶杆中引出）。
36	后视镜	车辆外侧安装大视野杆式后视镜，支撑牢固，车辆行驶时不应有明显抖动，视野清晰、无盲区、易更换，带电加热。
		车内前顶右上角装车内外后视镜，安装角度合适，保证驾驶员可观察到整个车厢
37	顶盖	顶盖要做防漏水处理及防锈蚀工艺，顶盖内侧应有隔热减振措施
		顶盖安装 1 只推拉式带换气逃生窗
38	扶手、吊环	采用弯弧扶手结构，扶手各连接部位的螺栓加装保护螺套，扶手杠和立柱的布置符合“GB13094 客车结构安全要求”中有关规定
		扶手杆布局确保逃生窗满足国家标准尺寸，合理布置侧窗护栏
		装广告型吊环，吊环数量加座椅数与公告核载人数一致。
空调系统		
39	冷、暖空调	采用单冷空调，制冷量 ≥ 3 万大卡(建议品牌：精益、松芝、祥和等)，驾驶员头顶处及车厢内各空调出风口上下左右可调。质保 8 年
		独立燃油水暖（不少于四个壁挂式散热器）或 PTC 加热
40	电除霜系统	水暖除霜器，如采用 PTC 加热，则配备电除霜
电子信息系统、服务设施		
41	CAN 总线技术	全车线路控制采用三级 CAN 总线，带彩色液晶显示器，车载视频与仪表板一体化设计
		★使用 BMS 采集漏电状态、温度状态、放电状态、过流状态等电池状态信息通过 CAN 总线传输，用以动力电池安全管理。
		能够将各模块的开关、状态信息（如驻车制动开关、门开关、灯光开关等信息），以及数值信息（如车速、电机转速、刹车踏板深度等信息）可发送到如卫星定位系统的设备上。配合卫星定位系统的后台管理系统对整车进行跟踪。
42	电子路牌	装配前、后、侧 LED 汉字显示电子路牌，滚动显示路数、起点、终点站名，带左右转向，刹车提示功能。
		线路号显示为黄色，文字显示为红色，质保 8 年。
		车内装配 LED 滚动路牌，动显示路数、起点、下一站、终点站名，内容可支持更改，与 GPS 联动
43	导程屏（线路走向）	车内装配 LCD 液晶导程屏（建议品牌：杭州五湖、杭州华慧、郑州天迈等），显示线路站点名称，当前站点与其他站点明显区分，与 GPS 联动，安装在下客门对面风道内部
44	投币箱	配智能安全防盗防伪投币箱，防钓鱼、防恶意破坏。投币口采用“双 S”型交叉落币通道，中间设智能活动翻板并与前乘客门联动，在投币箱顶部位置上装配不锈钢票据夹 2 个。每台投币机配备 2 只票胆。
45	IC 卡刷卡装置	按规定配备刷卡机（满足现有宿迁市民卡系统）。电源线和信号线须从立杆杆内走线以保证美观。

46	倒车监控	装配彩色倒车监视器
47	乘客服务标识框	铝合金全景风道配 LED 广告灯箱 10 个（含 1 个导向屏）（建议品牌：杭州五湖、杭州华慧、郑州天迈等）
48	乘客标尺	前门上客扶手立杆设 1.2 米儿童身高标识及"标志线以上儿童请购票"永久性标识。
49	电子钟	双显电子钟，显示时间和温度。
50	卫生设施	装配不锈钢垃圾桶、拖把箱等清洁工具
51	车内喇叭	车厢内所有喇叭均采用内嵌式
消防及安全设施		
52	车载灭火器	车厢内配置 2 只 8 公斤灭火器，可扑救电器火灾，至少有一只方便驾驶员取用，灭火器应符合国家标准规定。
53	安全锤	车窗两侧合理布置 6 个带声控报警式的应急锤，下方注明警示标语。并在玻璃处粘贴逃生敲击点使用提示标示。
54	智能公交系统	报站器：1.采用 GPS/北斗星定位系统，可实现对车辆实时定位。2.配备专用总线接口，用于 GPS 车辆调度运营管理系统及其它车载电子产品数据对接。3.自动语音报站功能，实时播报当前站、下一站、宣传用语等内容，兼容手动报站。4.报站器需具备 2 条音频输出接口，1 条与车内喇叭相连，1 条与车外喇叭相连，仪表台上加装外喇叭音量调节旋钮开关。（后期提供对接智能调度系统服务）
		摄像头：车内配备 8 路 720P 高清摄像头。（后期提供对接智能调度系统服务）
		预留智能调度系统主机装配箱及 7 寸智能调度一体机位置及线束，便于后期安装对接智能调度系统。（后期提供对接智能调度系统服务）
		硬盘录像机：需与车内摄像头对接，预留通讯接口，便于后续其它车载电子对接。
		行车记录仪：
		客流统计器：1.采用体感摄像头，不受环境光线影响。2.计数精准率达到 95%以上。3.双向乘客上下门流量计数。
		危险品监测系统：落地式监测传感器 2 个、吸顶式监测传感器 2 个，可监测到汽油、酒精、丙酮、乙醇、松香水等。
		24 点阵双色 LED 电子路牌：1.配备前（10 字）、后（8 字）、侧（8 字）24 点阵 LED 电子路牌，2.自带光敏探头，根据外部环境自行调节亮度。3.支持静止、滚动等多种显示方式。4.后路牌可显示车辆转弯、刹车、双闪、加油、洗车、故障、回场等状态。（能与报站器无缝对接）
24 点阵双色 LED 车内屏：显示宣传用语及实时到站及下站信息。（能与报站器无缝对接）		
28 寸 LCD 导乘屏：1.远程可操作统一化管理：对多媒体视频广告信息进行后台统一化信息升级、分发、修改；2.显示页面可需求化定制，可将整个屏幕分成多个显示区域，满足广告宣传、站点信息、报站提醒、下站预告等。3.模块化设计、硬件配置可灵活选配、易维护。4.配合车辆运营信息，智能更换修改显示线路信息，产品性能好、易维护，有效减少维护成本；5.与公交选定的车载机无缝对接，实现运营线路表示实时变化。（能与报站器无缝对接）。		
55	安全预警监测系统	安装车辆防碰撞预警系统、驾驶员行为监测系统，后期可对接到智能调度终端
56	三角牌	每车配备 1 个“三角牌”。
安全要求		

57	高压电路分段开关	高压电路应设置分段开关，将每个分段电路的电压值降到安全电压以内。
		分段开关可以是手动开关或电磁开关，但其中必须有 1 个手动开关作为主开关。
		主开关至少可以切断锂电池的 1 个电极。
58	高压电气线路设计及高压设备总成安装要求	高压电气设备应防尘防水，所有高压电气设备总成的安装应达到一级绝缘要求。
		高压电气设备安装的箱体应相对密封
		高压电气设备应设置独立的快速熔断器。
		高压电线敷设应排列整齐，固定牢靠，不得扭曲和拉伸。穿过洞孔或转弯处护套齐全有效。车厢外露部分的电线、防护管应完整，不得与车身金属部件有摩擦。高压电线敷设都应采用带绝缘功能的专用夹箍固定。夹箍固定的间距应小于 500mm。
		提供专业检测机构的耐压检测报告。
59	低压电气线路设计安装要求	蓄电池电源正线与负线必须分开包扎成束实在分不开时，必须在电源正线或负线上（数量少的电源线）套阻燃的塑料波纹管；导线应分色，线号清晰；
		导线线径选择时，应充分考虑可允许通过的最大电流及相应的安全系数，匹配合适的保险保护装置。
		电器线路设有相应的保险保护装置。导线应分色，线号清晰。
		底盘外漏关键部位件采用 AMP 防水型接插件，连接可靠，要有防插错措施。
		线束走向合理、排列整齐、固定可靠，固定间距为 300-500mm。
		穿越金属孔或与金属相交时，应有橡胶护圈等保护措施。绝不允许线束与油、气、水管等捆扎在一起；因位置局限不得已时，中间必须加装橡胶绝缘块或其它绝缘部件进行隔离和缓冲；电线和线束必须远离活动、发热或高温及易燃的部件。
60	绝缘电阻、漏电检测及监控系统	高压电气设备及线路的绝缘电阻值和耐压等级应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
		必须安装绝缘电阻监控系统，并提供采购方账号，通过故障告警实现绝缘电阻监控。
		当绝缘电阻接近或低于 100Ω 时，绝缘电阻故障报警可通过采购方账号提醒到采购方，同时在仪表台上显示提醒驾驶员。
		提供采购方账号，通过故障告警实现绝缘电阻监控，满足漏电检测需求。至少设 2 级独立预警。

本配置表未列入部分按客车厂标准配置，配车辆专用维护工具一套,存放于专用工具箱，配备至少一套故障检测仪器，车辆运营之前在采购人所在地设立服务站。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

泗洪县_____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专用条款

采购单位（全称）：_____（简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全称）：_____（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总价值为_____元的标的（货物/服务）。

货物名称及品牌.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 元）

标的清单

注：可另附清单。

二、交货时间、地点

（一）采购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二）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_____。

三、质量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实现投标文件承诺条款。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

由乙方视情况自定运输方式，费用自负。

五、验收

(一) 在货物进场交付使用后 7 日内，甲方根据技术要求组织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货物最终验收后，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二) 甲方应按签订采购合同约定时间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采购金额10万元以上项目，采购单位纪检人员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50万元(含) —100万元项目，由采购单位组织本单位纪检及相关人员验收，政府采购科现场参与；100万元(含)以上项目政府采购科跟进督促履约，并会同采购人共同组织验收。从政府采购评审库中抽取专业评委参与验收的，评委费（200-300元/人、次）由乙方支付。

(三)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不签发验收单，并同时将该书面意见提交至政府采购科。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应在 3 天内予以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科。

六、付款方式

七、售后服务

(一) 验收通过之日起对产品免费保修 年。在 年维保期内乙方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因产品配置或制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故障，乙方应在2 小时内立即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提供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服务，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 售后服务的技术支持响应时间为 小时。一般问题 及时 电话支持，难点、重点问题 2 小时内现场解决，质保期内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满后乙方收取成本费。

八、履约保证金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

九、违约条款

(一) 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0.5%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可直接从

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延期超过3日，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二) 乙方所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由其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三) 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期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 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除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外，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 甲方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除向乙方支付货款外，须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免除并承担由于甲方在其本国使用该项目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知识产权或设计权的起诉、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甲方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十一、合同生效及审核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政府采购科审核盖章后实施，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二、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中标通知书、招标（谈判）文件、投（竞）标文件及投（竞）标人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一份，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科各一份。

十四、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通用条款

十五、词语涵义

(一) 合同：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二) 合同价：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三) 货物：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四) 服务：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

(五) 甲方：采购单位，即_____。

(六) 乙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即_____。

(七)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

十六、技术规格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十七、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十八、包装要求

(一)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二)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十九、装运条件

根据采购人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并承担运费。

二十、付款

(一)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 乙方应按照与甲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 1、发票；
- 2、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合格证书等；
- 3、装箱单；
- 4、验收合格证书；
- 5、甲方加盖公章证明货物交付使用合格的验收合格报告。

二十一、伴随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主要包括：

- (一) 货物的现场安装；
- (二)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三) 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 (四) 在项目交货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对使用方人员进行培训。

二十二、质量保证

(一)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二)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乙方应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二十三、检验

(一) 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二) 甲方在乙方交货后及时组织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

甲方应及时填写验收表，加盖公章后报政府采购科；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应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查，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检验报告送政府采购科备案。

二十四、索赔

（一）甲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按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损失的数额，乙方须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产品来更换和或修补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应按合同规定对更换和修补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二）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20天内，如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接受，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索赔金额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二十五、误期赔偿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为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二十六、不可抗力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同时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12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二十七、税费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担；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二十八、履约保证金

双方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投标保证金将自动转为合同履行保证金。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二十九、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三十、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〇一九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〇一九年___月___日

泗洪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〇一九年____月____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 分包名称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录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 二、投标人资质
- 三、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 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六、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 七、投标函
-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九、开标一览表
- 十、明细报价表
- 十一、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二、响应偏离表
- 十三、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 十四、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 十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 十七、项目组人员
- 十八、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 十九、其他材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区	
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单位性质	
注册号或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供应商类别		诚信等级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经营范围			
备注			

二、投标人资质

投标人资质

序号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证书有效截止时间	查看

可以选择诚信库或者使用 word 上传。

三、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指投标人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采购单位）：

我公司具备履行编号为_____号_____项目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在参加编号为_____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投标函

投标函

（采购单位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编号为_____的招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二、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交付履约方。

三、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方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四、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我方酌情决定是否参加当场变更的竞争性谈判采购；

五、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六、我方已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保证金，遵守贵方有关招投标的各项规定（如项目不要求收取保证金，我方承诺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贵方有关招投标的各项规定，如发生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情形，将自愿接受有关处罚）；

七、我方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单位名称： 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_____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姓名),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_____ ,
授权我单位 _____ (职务或职称) _____ (姓名), 身份证号: _____ , 为我单位本次
授权代理人, 全权处理此次 _____ (项目名称) 公开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授权委托书电子件可由授权代理人签字后扫描上传或直接加盖电子签章, 并
加盖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单位名称: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九、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E3213010313201910202-1

采购项目名称：泗洪县城市公交车采购项目分包2

标题	内容
投标总价	元
工期	日历天

十、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合计					
报价总计		¥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万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元 _____ 角 _____ 分				
其中,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报价总计		¥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佰 _____ 拾 _____ 万 _____ 仟 _____ 佰 _____ 拾 元 _____ 角 _____ 分				

注：1.投标人应分项进行填报，表中表格行数可自行添加。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在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表中报价总计应与对应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一致。

2.在“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栏内，填写“是”或“否”，“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产品报价总计”填写汇总价，如果未按上表格式填写或无法划分计算的，评标时将均不予折扣。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是否属于 小、微型企 业的产品
	安装调试 费					
...	税金					
	合计					
投标 报价总计		¥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 仟 ____ 佰 ____ 拾 ____ 万 ____ 仟 ____ 佰 ____ 拾 元 ____ 角 ____ 分				
其中，小、微型 企业产品报价 总计		¥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 仟 ____ 佰 ____ 拾 ____ 万 ____ 仟 ____ 佰 ____ 拾 元 ____ 角 ____ 分				

注：1、投标人应分项进行填报，表中表格行数可自行添加。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在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表中投标报价总计应与对应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一致。

2、在“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的产品”栏内，填写“是”或“否”，“小、微型企业产品报价总计”填写汇总价，如果小微型企业的产品报价未按上表格式填写或无法划分计算的，评标时将均不予折扣。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十一、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单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单位参加 (采购单位名称) 的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非小企业不需提供此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此函。

十二、响应偏离表

投标响应偏离表

招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内容及说明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 1、凡投标文件中所投货物或服务与招标文件有偏离的（包括正偏离，用+号表示和负偏离，用-号表示），均应在此表中详细列出并说明理由（内容较多的可以标注见投标文件第几页），未在此表中列出的视同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并注明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范围。

十三、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格式自拟，可附相关产品技术彩页

十四、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主要部件 及辅材	品牌	产地	生产厂家	主要技术参数	质保期满后优 惠价格

注：投标人应将所投货物的主要部件、配件等材料的品牌、产地、相关参数、质保期
满后的优惠价格等在表中空白处填列。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十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十七、项目组人员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_____ 学校 _____ 专业				
专业技术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 及注册编号		
主要主持的类似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甲方		获得的 奖项	备注
1					
2					
3					

注：1、投标文件中需按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有关证书证明。

2、如中标，项目负责人须本表承诺实施，不得更换。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投标人项目管理、技术及服务人员一览表

姓 名	本 项 目 拟 任 职 务	学 历	身 份 证 号	联 系 电 话	备 注
	项目联系人				填写手机 号码

注：如投标人中标，项目管理、技术及服务人员必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人员证书。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十八、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请在此文档中增加投标所需其他相关内容（包括资格要求、评分办法、采购需求中涉及的证件证明及其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如没有请将此空文档上传。